



蓦然回首

笑：矜持与淡泊

915852

蓦然回首

对中国传统文化的反思



深	自省
新	扬弃
殊	奋进
美	

阎广林 著

笑：矜持与淡泊

——中国人喜剧精神的内在特征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39 版 公 司



C91

3704

阎广林 著

笑：矜持与淡泊

——中国人喜剧精神的内在特征

◎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未经作者同意不得转载

特约编辑 吴予敏
封面设计 卢 宏
装帧设计 黄耀子

笑：矜持与谈泊

阎广林 著

*

●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学海计算机排版中心制版

天津市静一胶印厂印刷

*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5.25 印张 120 千字

1989 年 9 月第 1 版 1989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80049—280—X / C · 43 定价：2.40 元

出版说明

近年来，随着改革和开放的逐步深入，大量的西方思潮涌进中国。传统的文化受到了空前的冲击和挑战。然而，正当我们以期待的心情吸取西方文化中符合中国国情的部分时，西方学者却从传统的中国文化中摄取大量的成分。“众里寻他千百度，蓦然回首，那人却在、灯火阑珊处。”——这正是许多学者在猎取西方思潮之际所不断触发的共同感受。有鉴于此，我们组织力量编辑出版了这套名为“蓦然回首——对中国传统文化反思”的大型系列丛书。该丛书在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基础上，力求运用历史唯物主义的思想、观点和方法，对传统的中国文化作辩证的分析，并尽可能地从比较研究的角度出发，将某种文化现象放到世界文化或东方文化的大背景中进行研究和探讨。本丛书的选题注重历史的延续性，也注意截取特定时期的横断面，有的还从某一特定点立论，对中国的传统文化、民族心理、宗教形态、思维模式等作精辟的分析，并与中国目前的改革和开放大业紧密结合，肯定传统文化中的精华并探讨发扬光大它的途径，摒弃其中糟粕并指出它在现代化建设中的阻碍作用，为中国

的四化大业做出积极的贡献。

本丛书面向积极投身于改革和十分关心改革的各界人士，尤其是各类青年、大专院校学生、各类社会理论研究工作者和具有中等以上文化程度的广大社会读者，海外华人世界一切关心中国改革大业、关心中华民族繁荣昌盛的人士，力求观点正确，富有新意，深入浅出，可读性强。意新文美，将是丛书的重要特色。全部丛书均由近年来在中国文化史研究方面卓有建树的青年学者编写，由我公司分辑陆续出版。

总 序

改革的浪潮在回春的大地上迅猛激荡。每个人都怀着鼎新的期望，每个人的心头又都泛起革故的悸动。当一片飞叶被远风捎来时，我们因分不清它来自仙草还是毒藤而迟疑犹豫；当一堆泥沙被湍流冲去时，我们为说不定它含金蕴宝还是藏垢纳污而烦躁不安。我们想借他人健身之术使自己速强快壮，同时又不愿失去龙的传统人的奕奕神采、翩翩风度。

我们蓦然回首。

我们为悠久的历史而自豪，为灿烂的文化而骄傲。然而我们也想说——

历史是功绩与罪恶的混合，文化是文明和愚昧的集结。我们的血管里，跳动着五千年文明史的精华，也积沉着长期停滞时的糟粕。跳动的要升华，积沉的要歇息。升华的要给予动力，歇息的要加以刺激。

我们想用深邃的目光穿透历史的表象，揭触其底层奥秘；我们想以犀利的笔锋撕破世俗的陋网，痛诋其惰性积习；我们想向世界展现瑰丽，重新塑造炎黄子孙的

形象；我们更想为国家的繁盛和民族的腾飞，歌而舞，鼓而呼。

然而我们又什么都不想，只想指点江山，激扬文字。

昨天，我们还被称为早晨的太阳，今天，即可为万里晴空辐射热量。也许某一时刻，会有云，把我们遮掩，但我们坚信：只要有光明，中华就有希望。

蓦然回首——对中国传统文化的反思

丛书编辑委员会

引言：话说喜剧精神

有一则笑话讲道：

一天，古罗马的奥古斯都大帝在城外打猎，蓦然他发现田间有一个小伙子，容貌和自己长得非常相像，于是他策马来到这个年青人的跟前，问道：“小伙子，二十年前你母亲是否在我家工作过？”这个年青人回答说：“没有，陛下，不过我父亲曾经在您府上工作过。”

揆之以理，不难看出，当至尊的权威裹挟着恶毒的侮辱迎头袭来之时，为了维护母亲的尊严，这个年青人只有两条积极的道路可供选择：或者奋起捍卫，即使难免一死，也在所不辞，显然这是悲剧的抗争；或者抓住对方的逻辑漏洞，在强大中发现渺小，从而将这个胆敢挑衅在前的攻击者置于窘境之中，这是喜剧的嘲弄。因此我们可以认为，所谓喜剧精神，就是理性的旁观态度加调侃的玩笑精神，具有这种精神的人并不象悲剧主人公那样，为顽强的意志所推动，坚持要使自己的合理要求获得实现，甚至明知其不可为而为之；而是常常超越于现实关系之外，始终保持清醒的头脑，冷静理智地审时度势，高屋建瓴地发现矛盾并用玩笑的态度将那不谐调的矛盾排除掉，从而获得一种精神超越和伦理满足。

其实，这种具有征服意义和快乐哲学的喜剧精神，并不是某个人的某个特殊的品质，而是人类精神的一个重要方面。所以不仅在一则笑话中，而且在整个喜剧文学中，甚至在整个人类文化中，都是普遍存在的。一般说来，在生产方式极其低下的原始社会里，自然界是“作为完全异己的、有无限

限威力的和不可征服的力量与人们对立的，人们同他的关系完全象动物同它的关系一样，就象牲畜一样服从它的权力。”^①这种动物式的存在方式使得人类只能逆来顺受地依附于自然界的整体，还无法从自然界中独立出来并与它构成一种对抗关系和超越关系，也就是说，人类的悲剧精神和喜剧精神还未觉醒。但是人毕竟与动物不同，一种自主自觉的自由意识躁动于心中，使他们总是不安于被奴役的地位，而要求将自己的愿望、理想、意志在对象世界中获得实现。于是，当人类历史发展到一定阶段的时候便有一些英雄或超人首先离开习惯行为进入狂想境界，然后又从狂想境界走出来，达到一种新的更高的行为水平，即社会变革。其结果自然有二，如果他们的狂想获得实现，那么他们的行为本身就具有正剧的性质，反之则具有悲剧的性质。人类的历史，就是正剧和悲剧此起彼伏的历史。因此我们可以看到，历史中的一次次胜利、一个个正剧，渐渐地使人类从自然的王国跨进自由的王国，从观念的主体变成为实在的主体，这时人们就有可能用喜剧的眼光来看世界了，因为只有在这种“社会生活过程即物质生产过程的形态，作为自由结合的人的产物，处于人的有意识、有计划的控制之下的时候，它（现实界）才会把自己神秘的面纱揭掉”^②才会在自身的本质与存在之间暴露出不协调的矛盾，才能够使人的精神从悲剧式的敬畏转而为喜剧式的嘲弄，从沉重的叹息变而为优越的笑声。

喜剧精神的这样一个诞生过程，可以清楚地在古希腊戏剧的发展中得到证明。古希腊的戏剧起源于酒神崇拜，在奥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35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96～97页。

林匹斯神系中，酒神狄俄尼索斯主管丰收，所以每年丰收季节来临之际，人们都要杀猪宰羊，来到神庙中敬献络狄俄尼索斯，并在祈祷中演一些神圣的节目，这就是后来的悲剧；祭献活动结束后，人们还要成群结队，身着异服，装扮成鸟兽，口说脏话，来到街上狂欢游行，这就是喜剧的雏形。但尽管如此，在这种宗教活动中鲜有喜剧和悲剧精神的存在，原因在于它们同其他民族的宗教活动一样，一切冲突的根源都在于神对人的惩罚之中，而不是发生在人与神的对立和抗争之中，这说明在当时还没有形成一个十足的人的世界。只有到了雅典人在多方面都取得重大成就的希波战争时期，希腊人觉醒了自由意志才开始与崇高的神发生对抗和抗争，结果希腊的悲剧意识就在埃斯库罗斯等人的戏剧中开始产生了，而且在雅典民主政治的繁荣时期，由于人的主体地位得到进一步的确认，所以索福克勒斯的悲剧一跃而从神的悲剧发展成人的悲剧，从命运悲剧发展成意志悲剧，使悲剧精神得到充分的体现。从此以后，随着人的力量的进一步增长和人的主体地位的进一步确认，希腊戏剧就开始由悲剧向喜剧转变，这一转变的痕迹在欧里庇得斯那愉快的结局、偶然的事件和普通的人物中依稀可见，其中悲剧那崇高的风格、神秘的色彩都趋于淡化。到了阿里斯托芬所处的雅典民主政治衰落之际，诡辩学说怀疑思潮和连年征战彻底摧毁了一切偶像，使神的存在受到异议，使人成为自己的上帝，并且能用自己的标准进行价值判断和理性思考，因此便导致贵族文化的转变在阿里斯托芬喜剧中的完成，于是小丑、笨伯、滑稽摹仿、插科打诨充斥于舞台之间，其中神的尊严酒神精神连同悲剧的严肃性、神秘性一同荡然无存，只剩下怀疑一切的苏格拉底精神到处左右着阿里斯托芬的创作头脑。显然，古希腊的戏剧发展可以划分为三个阶段，即人的意识

尚未觉醒的蒙昧阶段，人的意识觉醒到可以与神相对抗的悲剧阶段，以及人的意识觉醒到足以嘲笑神、嘲笑人的喜剧阶段。

这个简短的历史回顾显然可以使我们获得一个清晰的理论印象：喜剧精神是人类的力量成长到压倒异己力量的时候，当个人的理性发展到可以怀疑一切的时候，他所体会到的那种优越便会使他“会当凌绝顶，一览众山小，”因此而能够在日渐世俗化的对象世界中捕捉不谐调矛盾，并用玩笑态度一笑了之。因此或许日常生活中的一则笑话是纯粹逗笑的、娱乐的，然而一个民族的喜剧精神却是一个值得研究的文化现象，反观这种现象，我们不仅可以深入地把握喜剧精神这一美学和哲学观念，而且更重要的是，它能够帮助我们从喜剧精神这个侧面、这个角度来认识一个民族的文化特征和气质风貌。本书的目的，就是要通过喜剧精神的窗口，说明中国历史中的宗法关系、乐感文化、宗教精神，以及专制皇权、科举制度对个人意识的成长和个性解放的压抑与束缚，所以随着眼界的展开，我们将会看到，在上下几千年的华夏文明中，喜剧精神步履蹒跚地走过了一条政治化、伦理化的道路。

目 录

引言：话说喜剧精神	(1)
第一章 农业文明与民族的喜剧气质	(1)
I. 非喜剧化的历史起点	(1)
II. 希腊与中国：喜剧气质的对比	(5)
III. 诚而不虐	(14)
第二章 矜持的笑	(24)
I 孔子风范与“夹谷原则”	(24)
II 太史公的宽容	(34)
III 《文心雕龙》的喜剧观	(38)
第三章 淡泊的笑	(44)
I 百家争鸣的时代	(44)
II 寓于生命哲学的幽默	(48)
III 虚无与淡泊	(55)
IV 精神的逃遁	(60)
第四章 从雅到俗	(68)
I 诗化的幽默	(68)
II 优人的滑稽	(80)
第五章 古代喜剧精神的终结	(89)
I 从杂剧到小说	(89)

II	痴绝的笑·····	(96)
III	三位一体的传统喜剧精神·····	(99)
第六章	笑在现代的转变·····	(108)
I	从“谈言微中”到“笑傲天下”·····	(108)
II	从矜持到洒脱·····	(113)
III	西方喜剧精神的移入·····	(116)
第七章	韧性战斗与冷嘲热讽·····	(123)
I	荒原上的孤独者·····	(123)
II	热讽与冷嘲·····	(125)
III	悲喜剧的融合·····	(129)
第八章	幽默：摆脱精神的重负·····	(135)
I	大智若愚的笑·····	(135)
II	超脱·温厚·冲和·····	(142)
III	囿于传统的幽默·····	(149)

第一章

农业与民族的喜剧气质

与个人的成长完全相同，一个民族的气质也往往在她的童年时期就已经被规定了。现代文化人类学的研究表明，世界各个民族的变化，在它向前跨出第一步的时候，就已经大体上显示了一种发展方向，并开始孕育了以后发展成熟时期的基本特点。因此，把我们思考的目光推向远古，从特定的地理条件及其生活在其中的民族气质的角度来观察它们对喜剧精神的限定的影响，进而把握中国喜剧精神的原型，或许不是没有裨益的。

I 非喜剧化的历史起点

打开任何一幅世界地图，华夏大陆和大陆上横贯东西、九曲十八弯的河流首先跃入我们眼帘，这便是中国古代文化的发祥地——黄河。夏商周几个朝代都活动于黄河流域内这一历史现象的地理依据是，奔腾的黄河两边，舒展着一大片肥沃的平原地带，这里土质疏松，易于开垦，虽然远离大海，多旱少雨，却依傍黄河，有近水楼台之便，在没有铁器用以耕耘的氏族部落年代中，它的确是大自然恩赐给我们民族的最佳选择了。因此，在这块肥沃土地上。

昔者先王，未有宫室，冬则居营窟，夏则居槽巢。未有火化，食草木之实，鸟兽之肉，饮其血，茹其毛。未有麻丝，衣其羽皮。后圣有作，

然后修火之利，苍金合土，以为台榭，官室牖户，以炮以燔，以烹以炙，以为醴醕，治其麻丝，以为布帛。以养生送死，以事息神上帝，皆从其朔。¹

显然，这种自给自足式的农业经济，以农为本，以食为天，取之于自然，用之于自然。因而使得古代的人们与大自然的关系比较密切，或者说，与海洋生活相比，这种随时随地可以躲避天灾的农业生活，较少风险和危险，安全感、稳定感以及由此而产生的和谐心态比较突出。而且农业生活使人们必然推崇勤劳之美德，所以我们可以看到，《生民》、《公刘》、《绵》这三首史诗，除了颂扬殷周部落首领的功德、智慧和才干之处，尤其赞美他们勤劳的美德，同时也歌颂了群众的劳动精神，这对于安国兴邦，推动历史的前行具有巨大的促进作用。但是尽管如此，中国古代文明中所存在的封闭性和宗法性的弊端仍然是无法掩盖的。

首先来看封闭性。农业生产不同于牧业、渔业和商业的一个显著特点，便是定居下来，固守一处，从事一年四季的耕耘与收获。中国在商代盘庚以前的生产主要是粗耕农业经济，在这种经济结构中，不断迁徙是当然的事，一地之地力已尽，即行搬迁，毫无犹豫，因为不迁则无以为生。但至迟到盘庚时代，中国农业已有很大的进步，即由粗耕进入园艺化精耕的阶段，这一进步便使得人们告别了迁徙频繁的流动生活，开始一劳永逸地在一处安居乐业，久耕不废。所以当盘庚要迁都于殷时，人民都不愿意，贵族也反对，上下发动了一次反对迁都的政潮，盘庚无奈，只得命众人悉至于庭而

¹ 《礼记·礼运》

晓喻之，用上天的力量强迫迁都。正是由于农业生产固定性这个原因，所以盘庚迁都后的周秦汉唐各个朝代，在天下太平、国泰民安的情况下，一般很少迁徙流离。这基本成了整个中国农业社会的一大特性，直到今天中国的农村也还是如此。最为重要的是，生产区域的固守性直接带来了社会结构的封闭性。生活在这种社会结构中的人们，没有商品交换，没有民族与民族之间你来我往的交流，他们生于斯，死于斯，不知天外有天，不知国外有国。在紧紧地依赖自然界而生存的同时，本能地把自己当作一个世界，一个宇宙而封闭起来。即所谓老子心目中的“小国寡民”：

小国寡民，使有什伯之器而不用，使民重死而不远徙。虽有舟舆，无所乘之，虽有甲兵，无所陈之。使人复结绳而用之。甘其食，美其服，安其居，乐其俗，邻国相望，鸡犬之声相闻，民至老死不相往来。¹

秦汉以后，从形式上看，小国寡民已为庞大帝国所取代，但是一统天下的皇权思想与小国寡民思想不过是一枚硬币的两个方面而已，在封闭的性质上，它们并无本质的区别，因此，我们从“率海之滨，莫非王土”的豪言之中不难见出“民至老死不相往来”的影子，它们都是农业生产的固定性和农业社会的封闭性在意识形态上的体现。

其次是宗法性。历史的经验告诉我们，古代的先民在“日与禽兽居，族与万物并”的环境里，如果要离群索居，显然是不可能存活下去的。因此，以血缘为基础，结成群体部

¹ 《老子·八十》

落，自然而然地便成为人类民族社会的一个共同属性。但是值得指出的是，在对旧的民族传统和血缘关系的态度上，古代中国和古代希腊走着大相径庭的道路。在古希腊，由于渔业生产所必须的跨海迁移活动，使不同种族和不同民族中的那些有志于此者，发生跨族的结伴与混和。这种生产特点和由它引起的人际关系的变化，必然会促使原始血缘关系的萎缩与消亡，作为这种历史要求的社会体现，著名的梭伦变法用行政区域划分将原始的血缘关系划分取而代之，一举摧毁了氏族公社制度。从此之后，希腊的“族人”关系便让位给“公民”关系，公民不再受血缘纽带的束缚了。但是在以农业经济为基础的古中国，原始血缘关系的命运却与此不同，由于缺乏凝聚力的农业经济需要家族来维系，而血关系又对家族的存在起着巨大的稳固作用，所以血缘关系不仅没有得到削弱，反而得到巩固，甚至还以伦理纲常或政治制度的形式获得了无上的权威。若详而论之，则会看到，早在夏启废禅让而兴世袭的变革中就已开宗法之先风。夏王朝以前的中国社会，实行的是母系氏族社会的禅让制度，夏启夺王位而自立之后，适应父系氏族社会的要求，废除禅让制开辟了族内的传子世袭制，将血缘关系引入国家制度中，形成家天下的格局。到了西周之时，周天子以一个人在血缘上与天子关系的亲疏程度来把人分为不同的等级，确立了分封制与等级制，并且为了保证分封制的实施，还以国家制度的形式将宗法制肯定下来，使上至天子，下至庶人的等级之间，都有一血缘纽带相连，中国社会的宗法性就更加突出了，家族不仅标志着社会地位，而且与国家结合为一体，家被看作是国的基础，国被看作是家的扩大；国王不仅是政治上的统治者，还是全国最高的家长，即所谓“圣人以‘孝’治天下”。这样，根据家族来区别人们等级地位和决定财产与权力继承的宗法